

股票代码：000042
债券代码：112281

股票简称：中洲控股
债券简称：15 中洲债

公告编号：2017—57 号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对外担保情况的 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会【2003】56 号）、《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就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经核查，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二、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提供按揭抵押贷款担保，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尚未结清的担保金额计人民币 64.51 亿元。房地产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提供按揭抵押贷款担保属于行业内的常规做法。

三、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附属子公司为下列公司提供担保，明细如下：

被保证人	受益人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万元)	担保期限
深圳市香江置业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借款担保	98,000.00	2015.12.25-2021.6.30
深圳市香江置业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深南中支行	借款担保	45,800.00	2016.3.25 至支付款项 后两年
成都市银河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深圳前海支行	借款担保	100,000.00	2015.7.31 至支付款项 后两年
成都市银河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成都分行营业部	借款担保	49,000.00	2016.2.6 至支付款项 后两年
成都文旅熊猫小镇投资有限公司	达州市商业银行	借款担保	36,000.00	2016.5.17 至支付款项 后两年

被保证人	受益人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万元)	担保期限
成都文旅熊猫小镇投资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成都分行营业部	借款担保	21,900.00	2016.7.29 至支付款项后两年
成都中洲投资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成都高新南区支行	借款担保	15,050.00	2013.5.15-2018.6.30
深圳中洲圣廷苑酒店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分行	借款担保	10,000.00	2016.11.25 至支付款项后两年
深圳中洲圣廷苑酒店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分行	借款担保	5,000.00	2016.11.25 至支付款项后两年
惠州方联房地产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借款担保	18,260.00	2016.3.31-2019.3.31
深圳长城物流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深圳分行	借款担保	130,000.00	2015.2.16-2020.2.15
中洲投资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澳门国际银行	保证金质押反担保	8,453.12	2016.9.13-2017.3.13
中洲投资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永隆银行	保证金质押反担保	10,077.95	2015.11.24-2016.2.10
中洲投资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离岸金融中心	物业抵押担保	33,901.93	2016.6.29-2017.6.29
中洲投资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银行	物业抵押担保	34,647.55	2016.10.17-2019.10.17
中洲（火炭）有限公司	恒生银行、东亚银行	火炭项目抵押担保	73,303.67	2016.3.21-2017.9.21
合计			689,394.22	

四、公司已有严格的对外担保审批权限规定和相关程序，能有效防范对外担保风险。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担保总额 68.94 亿元，占报告期末净资产的 117.14%。

五、公司所有担保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
张立民
李东明
曹叠云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九日